

中国共产党 宁夏医科大学委员会文件

宁医党发〔2016〕92号



中共宁夏医科大学委员会关于开展 第七个五年（2016-2020年）法治宣传教育 深入推进依法治校进程的实施意见

各基层党委、党总支、直属党支部：

为深入贯彻落实依法治国基本方略，进一步提升我校广大师生员工的法治观念和法律素养，组织实施好我校第七个五年法治宣传教育工作（以下简称“七五”普法），深入推进依法治校进程，树立依法治教理念，根据自治区党委、人民政府《关于在全区公民中开展第七个五年法治宣传教育深入推进依法治区进程的实施意见》（宁党发〔2016〕26号）与教育部司法部全国普法办《关于印发青少年法治教育大纲的通知》（教政法

[2016]13号)精神,结合学校实际,现提出如下实施意见。

一、总体要求

1. 指导思想。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全面贯彻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及自治区党委十一届八次全会精神,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坚持“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坚持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发展理念,按照全面依法治国新要求,深入开展法治宣传教育,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和社会主义法治精神,建设社会主义法治文化,充分发挥法治宣传教育在推进依法治校进程中

的基础性作用,推动全校师生员工树立和强化法治意识,提升法治观念,为确保顺利实施学校“十三五”规划,实现“两个一流”,建设西部地区有特色、现代化、高水平医科大学的奋斗目标营造良好的法治环境。

2. 主要目标。适应我校改革发展需要和师生员工对法律知识的现实需求,通过深入扎实的法治宣传教育和法治实践,进一步提高师生员工的法律意识和法律素质,增强领导干部依法治校的能力和水平,不断提升学校法治化管理水平。

3. 基本原则。学校“七五”普法应遵循以下原则:坚持围绕中心,服务大局;坚持以人为本,服务师生;坚持学用结合,普治并举;坚持与时俱进,开拓创新;坚持实事求是,注重效果。

二、主要任务

4. 深入学习宣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全面依法治国的重要论述。按照国家及自治区党委“七五”普法规划要求，在全校深入学习宣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全面依法治国的重要论述，使广大师生员工深入了解全面依法治国的重大意义和总体要求，深刻领会讲话中提出的新思想新观点新论断新要求，不断增强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的自觉性和坚定性。

5. 突出学习宣传宪法。坚持把学习宣传宪法摆在首要位置，认真组织好“12·4”国家宪法日宣传活动，推动全校形成学习宣传宪法、贯彻实施宪法的常态。通过学习使广大师生员工全面深刻理解宪法的基本原则和精神，特别是领导干部的民主法治观念、爱国意识和国家安全统一意识，促进学校民主管理和依法治理的有机统一，进一步树立师生的宪法观念，营造崇尚宪法、遵守宪法、维护宪法权威的良好氛围。

6. 深入学习宣传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和国家基本法律。坚持把宣传以宪法为核心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作为法治宣传教育的基本任务。学习宣传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形成的重要意义、基本经验、基本构成、基本特征；学习宣传国家的基本法律法规，大力宣传保障师生员工基本权利的法律法规，引导大家依法表达诉求、维护权利，培育自觉守法、遇事找法、解决问题靠法的法治理念。

7. 深入学习宣传党内法规。适应全面从严治党、依规治党新形势新要求，切实加大党内法规宣传力度，突出宣传党章，教育引导党员领导干部和党员师生尊崇党章，以党章为根本遵循，坚决维护党章权威。大力学习宣传《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中国共产党问责条例》

《关于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中国共产党党内监督条例》等各项党内法规，注重党内法规宣传与国家法律宣传的衔接和协调。加强反腐倡廉法治宣传教育，按照《宁夏医科大学“清风校园”建设实施方案》要求，不断加强廉政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党纪条规的宣传教育，增强各级领导干部的拒腐防变、反腐倡廉意识，建设“清风校园”。坚持纪在法前、纪严于法，把纪律和规矩挺在前面，引导广大师生党员做党章党规党纪和国家法律的自觉尊崇者、模范遵守者、坚定捍卫者。

8. 深入学习宣传促进学校教育教学发展的法律法规。认真开展《教育法》《高等教育法》《教师法》《著作权法》等学习活动，依法维护教职工合法权益，进一步提高依法治教能力。

9. 深入学习宣传促进经济社会发展的法律法规。认真组织学习宣传《物权法》《专利法》《保密法》《防震减灾法》等法律法规。

10. 深入学习宣传保障和改善民生的法律法规。重点学习宣传《劳动法》《劳动合同法》《就业促进法》《食品安全法》等法律法规。

11. 深入学习与医疗卫生相关的法律法规。认真学习《执业医师法》《医疗事故处理条例》《传染病防治法》等，加强实验室及危险化学品的管理，确保教学安全，培养合格的医疗卫生人才。

12. 深入开展校园法治文化建设。推进法治教育与道德教育相结合，大力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培育社会公德、职业道德、家庭美德、个人品德，提高全校师生员工的思想道德水平，强化规则意识，倡导契约精神，弘扬公序良俗，引导师生

员工自觉履行法定义务、社会责任、家庭责任，为推进依法治校创造良好的人文环境。

13. 深入开展主题教育活动。充分利用国家宪法日、国防教育日、国家安全教育日、全国消防日、全国交通安全日、国际禁毒日、世界知识产权日、消费者权益日、网络安全宣传周等，普及相关法律知识，开展形式多样、丰富多彩的主题教育活动。在开学典礼、毕业典礼等活动中，融入法治教育，积极引导學生自主参与，体验感悟。

14. 深入推进依法治校工作。认真组织学习《宁夏医科大学章程》及各项规章制度，加大依法管理、依法决策、依法治教力度。建立健全规章制度，推进各项工作规范化，使学校各项工作在依法治校的轨道上健康发展。

三、对象要求

“七五”法治宣传教育期间，要继续坚持在整体推进中突出重点，带动和促进全体师生法律素质的普遍提高。在对师生员工进行法治宣传教育的同时，重点加强对领导干部和青年学生的法治宣传教育。

15. 重点推进领导干部学法用法。坚持和完善落实党委中心组集体学法、法治讲座培训、考试考核等制度，党委中心组每学期至少安排一次法律学习或讲座，中心组成员每年必须撰写一篇法律学习心得，全校科级以上干部年终法律学习考核必须达合格以上。坚持把法治教育纳入领导干部理论学习规划中。坚持把干部学法用法、依法决策、依法管理、依法办事等考核结果作为其选拔、任职和工作综合考核评价的重要内容之一。加强党章和党内法规学习教育，引导党员领导干部增强党章党

规党纪意识，严守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在廉洁自律上追求高标准，自觉远离违纪红线，为师生员工做出表率，切实增强党员领导干部法律意识，提高依法决策、依法行政、依法管理能力。

16. 切实提高教职员学习主动性和自觉性。坚持把法治教育纳入学校党校培训课程和全校师生理论学习的工作规划中，认真做好学法心得及学法笔记，进一步推进教职员学法的制度化，强化广大教职员的法律意识和法律观念，增强教职员遵法守法学法用法意识，努力提高依法治教能力。

17. 大力推进青年学生法治宣传教育。深入开展青年学生法治宣传教育，充分发挥学校第一课堂的作用，做好“思想道德修养与法律基础”“医学法学”等课程的教学，积极推进法学理论教育教材建设和师资队伍建设。积极开辟第二课堂和社会实践，组织开展模拟法庭、法律知识竞赛等青年学生喜闻乐见的法治教育活动，充分运用传统媒体和互联网、手机等新媒体，增强青年学生法治教育的吸引力、感染力，进一步强化青年学生的法治观念，提高运用法律知识分析、解决实际问题的实践能力。

四、活动载体

18. 继续深化法律“进校园”“进课堂”活动。邀请司法、公安等相关单位来校开展法律知识讲座和现身说法等活动；发挥课堂教学的主渠道作用，坚持法治教育与道德教育并重，加强法治教育课程、教学方法、教材和师资队伍建设，推动法治学习教育的规范化；大力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引导师生

员工自觉履行法定义务、社会责任、家庭责任，为推进依法治校创造良好的人文环境。

19. 继续加强依法管理，明确职责。继续与各部门负责人签订《党风廉政建设目标责任书》《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目标管理责任书》等，做到赏罚分明。

20. 结合社会实践，开展普法宣传。充分发挥医学生的专业优势，结合学生社会实践，进企业、进社区、去农村、上街道开展医疗卫生相关法律法规的宣传，在实践中学法、用法。

21. 拓展法治宣传教育有效渠道。不断丰富法治文化活动形式和载体，充分利用网络、广播、报刊、宣传栏等各类媒体开辟普法节目、专栏、网页，积极开展形式多样的法治宣传教育主题活动，营造学法用法的浓厚氛围，尤其是要利用“12·4”国家宪法日，集中开展专题法治宣传教育，弘扬法治精神；充分发挥党校、团校等法治教育基地的作用，使师生员工接受系统、高层次的法治教育；结合法治实践，鼓励和引导干部师生员工创作法治文化作品，深入浅出地开展法治宣传教育，构建尊重法律、理性守法的法治文化。

五、实施步骤

22. 分布有序实施。“七五”普法从2016年开始实施，到2020年结束，分为3个阶段。

宣传发动阶段：（2016年上半年），研究制定学校“七五”普法规划，做好宣传、发动和启动工作。

组织实施阶段：（2016年下半年至2020年上半年）。根据学校“七五”普法实施意见确定的目标、任务和要求，结合学校实际，制定年度工作计划，认真组织实施，做到有措施、有

检查、有效果，确保“七五”普法实施意见得到落实。2018年开展“七五”普法中期检查和表彰。

检查验收阶段：（2020年下半年）。学校普法依法治理领导小组负责组织对全校“七五”普法实施情况进行总结验收。

六、组织领导

学校普法依法治理领导小组负责“七五”普法工作的统筹指导。

附：普法依法治理领导小组名单（2016）

组 长：马 林 孙 涛

副组长：田淑卿

成 员：张云飞 郝银菊 周文韬 卞 良 魏晋怡

刘志宏 马 瑾 霍正浩 马晓东 马玉龙

马建荣 张晓奇 冯天义 孙冬梅 丁 玲

汤 波 马 丽 张 生 卜让吉 肖 华

白启钧 王国宁

学校普法依法治理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党委宣传部，宣传部部长兼任办公室主任。

各基层党委（党总支、直属党支部）也要成立相应的院（部）普法依法治理领导小组。

23. 加强领导和监督。“七五”普法工作实行分级负责制。学校普法依法治理领导小组负责全校“七五”普法工作的领导及组织实施，并负责对各部门工作进行监督、检查，学校宣传部作为“七五”普法工作的组织机构，负责规划的具体实施，并及时做好经验总结、树立典型工作。宣传部、教务处、财务

处、学生处、保卫处、工会、团委、马克思主义学院等部门要协同学校普法依法治理领导小组做好相关工作。

24. 抓好落实，确保“七五”普法任务的完成。各基层党委（党总支、直属党支部）、各职能处室要按照学校“七五”普法实施意见提出的任务和目标，制定本部门年度普法工作计划，并抓好落实。做到有部署、有检查。要把法治宣传教育和依法治理工作作为精神文明建设的重要内容抓紧抓好，与教学、科研、医疗、管理等工作同部署、同实施、同检查、同奖罚，保证法治宣传教育和依法治理工作落到实处。

25. 加强经费保障。按照上级部门工作要求，学校安排相应的法治宣传教育专项经费 10 万元，列入年度预算，做到专款专用，保证工作的有效运行。

26. 总医院、附属回医中医医院按照本方案制定相应的普法依法治理工作计划，报学校普法依法治理领导小组办公室备案。

七、此实施意见由宁夏医科大学普法依法治理领导小组负责解释。

附件：宁夏医科大学“七五”普法主要任务及时间进度

中共医科大学委员会

2016 年 12 月 16 日

宁夏医科大学党委办公室

2016年12月16日印发
